**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

**2020年安全产品续费维护**

**竞争性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BIECC－ZB8116**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比选邀请 4](#_Toc3673090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6](#_Toc36730902)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9](#_Toc36730903)

[一 说明 9](#_Toc36730904)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9](#_Toc36730905)

[2. 资金来源 10](#_Toc36730906)

[3. 响应费用 11](#_Toc36730907)

[二 竞争性比选文件 11](#_Toc36730908)

[4. 竞争性比选文件构成 11](#_Toc36730909)

[5. 供应商要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 11](#_Toc36730910)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2](#_Toc36730911)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2](#_Toc36730912)

[7.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12](#_Toc36730913)

[8. 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12](#_Toc36730914)

[9. 响应文件构成 13](#_Toc36730915)

[10.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13](#_Toc36730916)

[11.响应报价 14](#_Toc36730917)

[12. 响应保证金 14](#_Toc36730918)

[13. 响应有效期 15](#_Toc36730919)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与规定 15](#_Toc36730920)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_Toc36730921)

[15.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递交 16](#_Toc36730922)

[16. 响应截止期 17](#_Toc36730923)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_Toc36730924)

[五 竞争性比选及评审 18](#_Toc36730925)

[18. 竞争性比选 18](#_Toc36730926)

[19. 评审委员会和评审方法 18](#_Toc36730927)

[20. 响应文件的初审 18](#_Toc36730928)

[21. 评审 19](#_Toc36730929)

[22.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20](#_Toc36730930)

[六 确定成交 20](#_Toc36730931)

[23.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标准 20](#_Toc36730932)

[24. 成交通知书 21](#_Toc36730933)

[25. 签订合同 21](#_Toc36730934)

[七 成交服务费 21](#_Toc36730935)

[26. 成交服务费 21](#_Toc36730936)

[八 其它 22](#_Toc36730937)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3](#_Toc36730938)

[第五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27](#_Toc36730939)

[第六章 合同格式 30](#_Toc36730940)

[**第一条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31](#_Toc36730941)

[**(一)** **安全产品清单** 31](#_Toc36730942)

[**(二)** **租赁设备** 31](#_Toc36730943)

[**(三)** **设备软件升级和硬件维保和备机服务要求** 31](#_Toc36730944)

[**(四)** **运维服务的主要内容** 32](#_Toc36730945)

[**(五)** **升级和服务期限：** 33](#_Toc36730946)

[**(六)** **服务地点：**甲方现场。 33](#_Toc36730947)

[**第二条 合同总价和支付方式** 33](#_Toc36730948)

[**第三条 甲乙双方权利、责任及义务** 35](#_Toc36730949)

[**（二）甲方责任义务** 35](#_Toc36730950)

[**（三）乙方的权利** 35](#_Toc36730951)

[**（四）乙方责任和义务** 35](#_Toc36730952)

[**第四条 质量和服务保证** 36](#_Toc36730953)

[**第五条 验收与考核内容** 36](#_Toc36730954)

[**第六条 违约责任** 36](#_Toc36730955)

[**（一）甲方违约责任** 36](#_Toc36730956)

[**（二）乙方违约责任** 36](#_Toc36730957)

[**第七条 保密条款** 37](#_Toc36730958)

[**第八条 合同变更** 37](#_Toc36730959)

[**第九条 不可抗力** 37](#_Toc36730960)

[**第十条 争议解决和法律适用** 37](#_Toc36730961)

[**第十一条 合同的效力** 37](#_Toc36730962)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38](#_Toc36730963)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38](#_Toc36730964)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42](#_Toc36730965)

[1 响应书 42](#_Toc36730966)

[2 响应一览表 44](#_Toc36730967)

[3 响应分项报价表 45](#_Toc36730968)

[4 响应偏离表 46](#_Toc36730969)

[5 资格证明文件 47](#_Toc36730970)

[6 业绩案例一览表 58](#_Toc36730971)

[7 与响应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59](#_Toc36730972)

[8 拟用于本项目人员资格和经历情况 61](#_Toc36730973)

[9主要方案的详细说明 63](#_Toc36730974)

[10 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文 64](#_Toc36730975)

# 第一章 竞争性比选邀请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的委托，就2020年安全产品续费维护项目进行国内公开竞争性比选，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1、项目名称：2020年安全产品续费维护

2、项目编号：BIECC－ZB8116

3、项目概况：服务周期为2020年4月29日至2021年4月28日，共计12个月。在服务期内对任子行防病毒系统2台、任子行入侵防御系统1台、网康上网行为管理设备1台、天珣内容安全风险管理与审计系统1套（客户端用户数量目前120人左右）进行运维服务并为招标方提供一台数据库审计设备及其维护服务。详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4、预算金额：35.60万元

5、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6、报名时间及竞争性比选文件发售时间：自2020年4月2日起至2020年4月 10日止，每天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北京时间，下同。）。采购单位有权视情况延长该时间。

7、竞争性比选文件领取方式：自行下载电子版竞竞争性比选文件，下载网址：<http://www.biecc.com.cn/fushulanmu/>Biaoshuxiazai/。

**8、登记备案方式：填写下述表格并加盖公章后于2020年4月10日下午16:30之前扫描后发送电子文件至jowena@163.com邮箱）， 邮件主题请务必注明“（项目编号）登记备案信息”。必须按规定登记备案，否则没有资格参与比选。**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包号（如有） |  |
| 单位名称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单位地址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9、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10、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比选时间：2020年4月16日13:30（北京时间）。

11、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暨比选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16会议室（北四环学院桥东北角）。

12、响应文件请于响应当日响应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响应地点，逾期递交的文件恕不接受，届时请供应商派代表参加比选会议。

1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4、本公告在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和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发布。

15、凡对本次竞争性比选提出询问，请与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11（购买标书在608）

邮 编：100083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学院路支行

帐 号：10242000000002546

联系人：招标事业部 王蕾蕾

联系电话：82376725

传真：82370881

电子邮箱：[bjgjgczb1@163.com](mailto:bjgjgczb1@163.com)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和竞争性比选公告（响应邀请）中的内容有矛盾，也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 1.1 | 采购人：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马家楼204号  采购人联系方式：王老师 87501177-318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11  电话：王蕾蕾010-82376725 |
| 1.3.3 |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否 |
| 2.1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预算金额：35.60万元。 |
| 9\_5-1 |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 9\_5-2 |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响应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响应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 |
| 9\_5-3 |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2018年度或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上一年度（2018年度或2019年度）的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响应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提供的银行资信证明必须是完整的（正反面），可以为复印件 (加盖本单位公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4、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
| 9\_5-4 | 供应商应提供比选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若供应商逐年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9\_5-5 | 供应商应提供比选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法人单位必须为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文件或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
| 9\_5-6 | 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原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 9\_5-7 | 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2.1 | **响应保证金：无** |
| 12.2（1） | 响应有效期：90天 |
| 13.1 | 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电子版：2份。**  **（电子文件规定：必须提供文件的可编辑版本和盖红章的PDF扫描件，存储载体为USB存储设备）。**  电子文件规定格式为：  （一）文本文件采用DOC、RTF、TXT、PDF格式；  （二）图像文件采用JPEG、TIFF格式；  （三）影像文件采用MPEG、AVI格式；  （四）声音文件采用WAV、MP3格式。 |
| 14.1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4月16日13:30（北京时间） |
| 16.1 | 竞争性比选时间：2020年4月16日13: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竞争性比选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  工大厦A座616会议室（北四环学院桥东北角）。 |
| 20.5 | 成交服务费：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1.1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本次政府采购竞争性比选活动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竞争性比选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1. 合格的供应商

1.3.1符合第一章响应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内容；

1.3.2供应商必须向竞争性比选机构购买竞争性比选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比选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响应。

1.3.3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3.3.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1.3.3.2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3.3.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其规定。

1.3.3.4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竞争性比选采购单位。

1.3.3.5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响应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1.3.3.7联合体各方在同一竞争性比选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响应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响应的，相关响应均无效。

1.3.3.8对联合体响应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3.4 供应商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以网站截图打印稿形式留存。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竞争性比选日期。

如供应商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或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 凡受托为本项目/分包竞争性比选标的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该项目/分包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凡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合法经营，或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于本项目竞争性比选采购单位的任何机构，不得参加响应。
  3.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一经发现，其供应商资格将被取消。

1.7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相互串通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响应保证金，并视情况依法追究责任。

1.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响应或者代理响应。

### 2. 资金来源

2.1本竞争性比选文件响应须知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资金。

### 3. 响应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不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 竞争性比选文件

### 4. 竞争性比选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比选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比选文件中均有说明。

竞争性比选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响应邀请书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项目需求

第五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六章合同格式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没有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无效。

### 5. 供应商要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

5.1任何要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对供应商在购买竞争性比选文件后两个工作日内提交的澄清要求，应在收到澄清要求后两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在响应截止期五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6.2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供应商，并对招、响应双方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一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否则竞争性比选采购单位将视为其已完全知道并接受此澄清或修改的内容。

6.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7.1潜在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竞争性比选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文字回答。

7.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做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8. 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比选文件中“技术需求”所列的所有服务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分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响应作为无效标处理。

8.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竞争性比选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响应文件构成

9.1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竞争性比选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响应书（格式）

2 响应一览表（格式）

3 响应分项报价表

4 响应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9\_5-1至9\_5-8

6 业绩案例一览表

7与响应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8拟用于本项目人员资格和经历情况（如适用）

9 主要方案的详细说明

10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

9.2 除上述9.1条外，响应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10条的所有文件。

### 10.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0.2.1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及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等。

10.2.2 对照竞争性比选文件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如实详细的应答，并声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关于第四章的所有响应偏差和例外均写入“技术规格偏离表”，关于其它内容的响应偏差和例外均写入“商务条款偏离表”】。

10.3 供应商应注意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响应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 11.响应报价

11.1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上标明响应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响应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响应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比选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1.4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响应单价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1.5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竞争性比选文件技术需求书中的所有项目进行应答和报价，不得分拆只选择部分项目报价；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

### 12. 响应保证金

12.1 供应商应提供响应保证金，作为其有效响应的一部分。联合体响应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响应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2 响应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响应）保证金将不予返还：**

（1）在比选之日后到竞争性比选有效期满前，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撤回投标的；

（2）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比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者不按本须知第25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2.3 响应保证金必须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电汇/网银（采用电汇/网银必须保证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汇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采购代理机构银行通知确认到账为准；如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确认，将被视为供应商未提供保证金）、银行汇票、支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12.1和第12.3条的规定随附响应保证金的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同时对多个分包进行响应时，响应保证金可合并提供，供应商须注明响应的各分包响应保证金金额。响应保证金总额不足且无法判定是哪一个或多个分包不足的，涉及的所有分包将均被视为无效响应。

12.5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与买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的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3. 响应有效期

13.1 响应应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后的 90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允许修正其它内容，且本须知中有关响应保证金的返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响应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与规定

14.1供应商应按竞争性比选文件响应须知资料表的规定准备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另外供应商还需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若电子版响应文件和书面响应文件不符，以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4.2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

14.3 任何对响应文件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14.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4.5 响应文件无法人签字，或无被授权代表签字，其响应为无效标。

14.6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须按要求签字，响应文件所有加盖公章的要求均不适用。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递交

**15.1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正文部分一律采用A4纸（图纸、彩页等除外），左侧装订。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页码准确，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因装订不牢造成的文件散失不负责任。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标书中所要求盖章处均为本单位公章，其他印章如响应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均无效)。**

**15.2 供应商应将 “响应一览表”、“响应保证金”、“响应文件正本”、“响应文件副本”、“响应文件电子版”“样品（如有）”分开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分别注明 “响应保证金”、“响应文件正本”、“响应文件副本”、“响应文件电子版”“样品（如有）”字样，在响应时单独递交。如果供应商虽然未能按照上述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密封，但只要响应文件密封完好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

**15.3所有信封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竞争性比选公告或响应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2）注明竞争性比选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的密封粘贴处应加盖公章或被授权代表签字，以便确认密封情况，不符合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5.4 所有信封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能原封退回。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6. 响应截止期

16.1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至规定的地址。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6.2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比选文件延长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3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响应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撤回，但必须有修改、补充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17.2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或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密封和标记（注明项目名称、竞争性比选编号、“补充或修改通知”等）和递交。

17.3在响应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评审委员会要求的澄清除外）。

**17.4在响应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文件（包括全部响应资料），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17.5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响应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五 竞争性比选及评审

### 18. 竞争性比选

1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响应须知资料表的规定，在响应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竞争性比选会议。所有供应商应派被授权人参加。参加竞争性比选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9. 评审委员会和评审方法

19.1 评审由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方法和标准在本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五章中规定。

### 20. 响应文件的初审

20.1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将审查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应该是与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相符的响应。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响应保证金、响应有效期、适用法律、社会保障资金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

20.3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审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0.4符合性检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1）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单独密封的首次报价表如与响应文件正本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报价表为准；

（2）如果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数字1至0的大写应为“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

（3）如果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5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

（2）供应商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提供了选择方案或选择报价；

（3）响应文件的最终报价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的；

（4）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5）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6）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8）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中带“★”要求的；

（9）未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方式进行报价；

（10）服务期及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

（11）未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内全部内容进行响应。

**20.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串通响应：**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1. 评审

21.1经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评审委员会将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和比较。

21.2 评审严格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详见本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五章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

21.3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每个评委按分包分别对每个初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独立打分，所有评委对同一供应商同一分包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该包的最终得分。所有打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22.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2.2在评审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响应无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3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2.4采购人有权根据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资料，对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真实性审查。如果审查中发现虚假问题，采购人将保留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的权利。

### 六 确定成交

### 23.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标准

23.1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23.2评审委员会将根据评审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3采购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每个分包成交供应商。出现第一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情形，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4. 成交通知书

24.1成交确定后，成交结果在指定的发布媒体上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2 供应商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评审结果。供应商可以在公示期内对评审结果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公示期外提出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以受理。

24.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4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5. 签订合同

25.1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如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其响应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可另选下一个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竞争性比选。

25.2竞争性比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七 成交服务费

### 26. 成交服务费

26.1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 八 其它

27.1 如果被推荐的成交候选人被认为在本竞争性比选过程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被拒绝授予合同。

27.1.1 “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在竞争性比选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7.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竞争性比选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人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响应（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响应丧失竞争性，剥夺了采购人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27.2 本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 目前安全系统现状

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人员规模在120人左右，为保障网络安全，机房和终端设备都部署了相应的安全系统，实现了有效的管控。随着单位的日益壮大，网络安全的需求也日渐迫切，对安全系统提出了更高的管理维护要求。

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安全设备现状如下：

* 1. 任子行防病毒系统（SURF-NGSA-4300）2台；
  2. 任子行入侵防御系统（SURF-NGSA-4500A）1台；
  3. 网康上网行为管理设备（NI5000-10）1台；
  4. 天珣内容安全风险管理与审计系统（V6.6）1套，客户端用户数量目前120人左右；
  5. 租用数据库审计系统设备1台。

1. 数据库审计系统设备租赁要求

租赁时间要求：12个月。

1. 基本要求：1U机架式结构，接口不低于8个10/100/1000BASE-T电口和4个SFP光口插槽，存储空间不低于500G，单电源；
2. 性能要求：吞吐率＞500Mbps ，记录事件数>40000条/秒，总记录事件>200亿条，可审计并发数据库用户数>1000；
3. 功能要求：数据库协议审计，数据库安全，SQL操作审计，业务关联分析，实名审计，多维度统计分析，流量分析，IPV6支持，实时告警功能及第三方接口功能。
4. 设备软件升级和硬件质保要求
5. 升级质保时间要求: 根据招标方设备实际截止日期起延期12个月。
6. 任子行防病毒系统和入侵防御系统
7. 服务期内软件升级：设备上运行系统软件及网络应用协议特征库、病毒库等升级；
8.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硬件故障，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如设备不能维修，需24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相同品牌型号的备机（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的同品牌备机）并现场更换。
9. 网康上网行为管理设备
10. 服务期内软件升级：设备上运行系统软件及网络应用协议特征库、URL网址分类库、HTTPS审计支持模块等升级；
11. 保修期内，出现任何硬件故障，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如设备不能维修，需24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相同品牌型号的备机（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的同品牌备机）并现场更换。
12. 数据库审计系统设备
13. 服务期内软件升级：提供新版本功能优化与性能提升价值。攻击规则识别库定期更新，保持对数据库访问流量中攻击特征管理的有效性；
14. 服务期内，出现任何硬件故障，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如设备不能维修，需24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相同品牌型号的备机（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的同品牌备机）并现场更换。
15. 运维服务的要求
16. 运维服务时间要求: 合同签订起12个月。
17. 服务商应提供如下4种标准的运维服务形式：
    1. 系统优化合理化建议方案；
    2. 定期对上述安全设备进行现场巡检服务，给出巡检记录报告；
    3. 系统出现紧急性故障时的现场服务形式，7×24服务响应。接到用户请求2小时内到达，解决后提供故障报告；
    4. 系统电话邮件非现场支持服务；
18. 运维服务的主要内容：
19. 日常巡检及维护
20. 对任子行、网康及租赁的数据库审计系统共5台安全设备进行逐项检查，检查硬件设备的损耗并进行免费的检测和保养；对系统的软件系统进行必要的维护性整理，消除故障隐患，对检查结果截图，整理；全面核对并更新用户的环境信息，保证信息的准确性和服务的高效性，并提供配置备份服务。
21. 对天珣系统管理平台进行检查，根据用户需求对软件配置进行优化调整，并对检查结果进行截图和整理。
22. 整理并编写现场巡检报告。
23. 向用户做报告、讨论，并针对用户意见修订报告。
24. 问题处理
25. 现场故障排除：解决各类安全设备原因引发的故障。应于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24小时内解决故障，48小时内提交应急处置报告。
26. 开放式案例：处理日常设备使用问题；远程配合处理设备故障，排除异常的事件。
27. 后台支持：后台服务人员7×24服务接报服务，后备技术人员及运维团队的协调及管理，包括难点技术问题的人员内部增援、讨论解决方案、厂商资源的求助等。
28. 数据维护

要求定期对所负责运维的设备重要数据进行备份与维护工作。

1. 配合工作

应客户要求，就系统架构或技术方案等优化在现场与客户进行访谈、讨论、报告；应其它第三方设备厂商要求，配合其他系统或设备进行技术方案的论述或排除技术问题。需要开会讨论、整理方案资料、配合搭建测试环境等工作。

1. 配置管理

提供配置变更服务，在用户许可前提下，按业务需求对硬件设备及软件系统属性进行变更配置；整理设备资产，建立维护档案及台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或用户要求，提供优化建议或方案。

1. 用户账号管理

应甲方要求，在每次域用户变更时，在上网行为审计设备上同步域服务器内的用户账号；在每次重装系统、用户变更调整计算机、用户软件冲突等造成天珣错误，都需要对启明星辰公司的天珣局域网终端管理软件做终端设备数据增加、删除、修改等操作。

1. 安全管理

根据网络安全的要求，配合完成相应的加固工作，要求每个月查看一次入侵防御系统、防病毒系统、网康上网审计系统以及内容安全风险管理与审计系统，更新应用系统补丁、病毒库等。

1. 性能调优

针对用户上网行为，调整上网行为审计设备、网络安全设备的策略。

1. 软件升级及部署

应甲方要求系统迁移或系统调整。

1. 假日、重点时期值守

节假日及全国两会或大型纪念活动其间的运维保障。

1. 验收与考核要求

（1）乙方应于每次季度巡检后，提交巡检报告，双方签字确认。运维报告需甲、乙双方签字认可，不合格报告或不及时报告每一份扣除合同款1000元。

（2）乙方应于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24小时内解决故障，48小时内提交应急处置报告。如未按合同时间到达现场或未按指定时间解决故障或未按指定时间提交处置报告，单次扣除合同款1000元。

（3）乙方每次应急处置故障后，需要于第二日向甲方提交故障处理记录，内容应包括不限于：接到故障时间，解决问题方式（远程或现场）、解决故障时间、故障原因及解决方案。故障处理记录每缺少一份，扣除合同款1000元。

# 第五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审办法**

1、评审小组根据评分标准对照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进行评分。

2、计分方法：将各供应商的得分合计后取平均值，即为该单位的最终得分。

3、若得分有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二、评审程序、方法及说明**

**（一）评审委员会的准备工作**

评审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竞争性比选文件，了解和熟悉、采购人需求、竞争性比选的目的、比选范围、主要合同条款、掌握评审办法、标准、条件和评审过程中考虑的相关条件，熟悉本办法中包括的评审表格的使用。如果本办法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审所需时，评审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审所需的表格。

1. **评审顺序**

第一阶段为资格审查，第二阶段为符合性评审，第三阶段为综合评审。

1. **资格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其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条件资料是否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内容是否详实可靠，是否响应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响应文件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1. **符合性评审**

评审委员会将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审查其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内容是否详实可靠，是否响应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五）在竞争性比选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综合评审**

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对照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评定分值** |
| 商务部分  （20分） | 投标人近三年  运维业绩 | 9分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业绩1个3分，满分9分 | 0-9分 |
| 组织机构和  专业技术力量 | 6分 | 较强，能满足项目需要 | 4-6分 |
| 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 1-3分 |
| 资质证书 | 5分 | 持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分  持有被运维产品代理证书一个品牌1分，满分3分 | 0-5分 |
| 技术部分  （70分） | 运维方案 | 25分 | A、运行维护方案合理、周全、可行、针对性强、重点和难点的相关内容突出，难点把握准确，组织严密，能很好的满足运维需求 | 18-25分 |
| B、运行维护方案有针对性，能指出难点，内容较完整，方案合理可行，较好的满足运维需求 | 9-17分 |
| C、运行维护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基本满足运维需求。 | 1-8分 |
| 产品软件升级、硬件质保及备机服务实现 | 20分 | A、投标方严格按照需求进行软件升级和提供完善的硬件产品质保，承诺按照招标要求能及时修复故障设备，并按照招标技术需求提供与招标方设备同品牌同型号的备机服务。 | 14-20分 |
| B、投标方承诺能够提供软件升级服务和设备质保，能在招标要求时限内进行设备故障排除，能提供与需求方设备同品牌同型号的备机服务。 | 7-13分 |
| C、投标方承诺提供设备软件升级与基本的硬件维护，提供与招标方设备同品牌同型号的备机服务。 | 1-6分 |
| 人员配置、技术支持能力及承诺（人员数量）提供项目经理的人员履历及相关业绩 | 15分 | A、体系完整，公司制度健全规范，人员配置合理，专业技术人员资质齐全，技术支持能力强，直接参与人员有很好的运维经验和业绩，承诺运维期中运维人员稳定， | 11-15分 |
| B、体系较完整，人员配置较合理，设备较完善，技术支持能力较强，直接参与人员有过运维经验和业绩 | 6-10分 |
| C、体系基本完整，人员配置基本合理，设备基本完善 | 1-5分 |
|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措施 | 10分 | A、考虑突发事件详细，应急预案措施科学、合理，宣贯、培训计划设计周密、合理。 | 7-10分 |
| B、考虑突发事件较详细，应急预案措施较科学、合理，有相应的培训计划。 | 4-6分 |
| C、考虑突发事件不够详细，措施欠科学、合理，无宣贯、培训计划。 | 1-3分 |
| 投标报价  得分  （10分） | 以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作为基准价，基准价得满分10分，其它供应商的评审价得分＝（基准价/该供应商的报价）×10。 | | | 1-10分 |

# 第六章 合同格式

**(此合同格式仅供参考，最终合同内容以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合同编号:

合 同

项目名称：2020年安全产品续费维护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

受托人(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

签订日期：2020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2020年安全产品续费维护项目，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2020年安全产品续费维护项目招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内容的一部分，乙方在招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是本合同的要求内容。

**第一条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乙方在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2020年安全产品续费维护项目中提供以下服务：

1. **安全产品清单**

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安全设备现状如下：

1. 任子行防病毒系统（SURF-NGSA-4300）2台；
2. 任子行入侵防御系统(SURF-NGSA-4500A)1台；
3. 网康上网行为管理设备(NI5000-10)1台；
4. 启明星辰天珣内容安全风险管理与审计系统（V6.6）1套，客户端用户数量目前120人左右。
5. **租赁设备**

租用数据库审计系统设备1台。

租赁时间要求：12个月。

设备基本要求：1U机架式结构，接口不低于8个10/100/1000BASE-T电口和4个SFP光口插槽，存储空间不低于500G，单电源；

设备性能要求：吞吐率＞500Mbps ，记录事件数>40000条/秒，总记录事件>200亿条，可审计并发数据库用户数>1000；

设备功能要求：数据库协议审计，数据库安全，SQL操作审计，业务关联分析，实名审计，多维度统计分析，流量分析，IPV6支持，实时告警功能及第三方接口功能。

1. **设备软件升级和硬件维保和备机服务要求**

升级质保时间要求: 根据甲方设备实际截止日期起延期12个月。

1. 任子行防病毒系统和入侵防御系统
2. 服务期内软件升级：设备上运行系统软件及网络应用协议特征库、病毒库等升级；
3. 服务期内，出现任何硬件故障，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如设备不能维修，需24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相同品牌型号的备机（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的同品牌备机）并现场更换。
4. 网康上网行为管理设备
5. 服务期内软件升级：设备上运行系统软件及网络应用协议特征库、URL网址分类库、HTTPS审计支持模块等升级；
6. 服务期内，出现任何硬件故障，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如设备不能维修，需24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相同品牌型号的备机（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的同品牌备机）并现场更换。
7. 数据库审计系统设备
8. 服务期内软件升级：提供新版本功能优化与性能提升价值。攻击规则识别库定期更新，保持对数据库访问流量中攻击特征管理的有效性；
9. 服务期内，出现任何硬件故障，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如设备不能维修，需24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相同品牌型号的备机（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的同品牌备机）并现场更换。
10. **运维服务的主要内容**
11. 日常巡检及维护
12. 对任子行、网康及数据库审计5台安全设备进行逐项检查，检查硬件设备的损耗并进行免费的检测和保养；对系统的软件系统进行必要的维护性整理，消除故障隐患，对检查结果截图，整理；全面核对并更新用户的环境信息，保证信息的准确性和服务的高效性，并提供配置备份服务。
13. 对天珣系统管理平台进行检查，根据用户需求对软件配置进行优化调整，并对检查结果进行截图和整理。
14. 整理并编写现场巡检报告。
15. 向用户做报告、讨论，并针对用户意见修订报告。
16. 问题处理
17. 现场故障排除：解决各类安全设备原因引发的故障。应于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24小时内解决故障，48小时内提交应急处置报告。
18. 开放式案例：处理日常设备使用问题；远程配合处理设备故障，排除异常的事件。
19. 后台支持：后台服务人员7×24服务接报服务，后备技术人员及运维团队的协调及管理，包括难点技术问题的人员内部增援、讨论解决方案、厂商资源的求助等。
20. 数据维护

要求定期对所负责运维的设备重要数据进行备份与维护工作。

1. 配合工作

应客户要求，就系统架构或技术方案等优化在现场与客户进行访谈、讨论、报告；应其它第三方设备厂商要求，配合其他系统或设备进行技术方案的论述或排除技术问题。需要开会讨论、整理方案资料、配合搭建测试环境等工作。

1. 配置管理

提供配置变更服务，在用户许可前提下，按业务需求对硬件设备及软件系统属性进行变更配置；整理设备资产，建立维护档案及台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或用户要求，提供优化建议或方案。

1. 用户账号管理

应甲方要求，在每次域用户变更时，在上网行为审计设备上同步域服务器内的用户账号；在每次重装系统、用户变更调整计算机、用户软件冲突等造成天珣错误，都需要对启明星辰公司的天珣局域网终端管理软件做终端设备数据增加、删除、修改等操作。

1. 安全管理

根据网络安全的要求，配合完成相应的加固工作，要求每个月查看一次入侵防御系统、防病毒系统、网康上网行为审计系统、数据库审计系统以及天珣终端管理软件，更新应用系统补丁、病毒库等。

1. 性能调优

针对用户上网行为，调整上网行为审计设备、网络安全设备的策略。

1. 软件升级及部署

应甲方要求系统迁移或系统调整。

1. 假日、重点时期值守

节假日及全国两会或大型纪念活动其间的运维保障。

1. **升级和服务期限：**

本项目周期为12个月。

1. **服务地点：**甲方现场。

**第二条 合同总价和支付方式**

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XXXX元整（小写：￥XXXXXX） 元，合同期内不进行增加调整。
2. 合同分项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产品**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任子行入侵防御系统升级和维保备机 | 1套/年 |  |  |
| 2 | 任子行防病毒系统升级和维保备机 | 2套/年 |  |  |
| 3 | 网康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升级及维保备机 | 1套/年 |  |  |
| 4 | 数据库审计设备租赁、升级及备机 | 1套/年 |  |  |
| 5 | 安全产品维护服务 | 1年 |  |  |

1. 合同款按如下方式和时间支付：
2. 产品升级和质保

合同签订后，产品完成升级，通过书面验收后，乙方提交合同款（合同分项报价序号1、2、3、4）的100%的合规发票后,经甲方内部审批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约定的合同款，即人民币XXXXXX元整 （小写：￥XXXX元）。

1. 运维服务
2. 2020年9月，乙方完成巡检工作并提交巡检报告，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符合服务内容约定，通过甲方验收后，乙方提交等额合规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约定合同款（合同分项报价序号5）的40%，即人民币XXXX元整 （小写：￥XXXXX元）；
3. 服务期结束，乙方完成全部合同工作，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符合服务内容约定，通过最终验收，乙方提交约定合同款（合同分项报价序号5）的60%等额合规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等额合同款，即人民币XXXXXX元整 （小写：￥XXXXX元）。
4. 在实际支付时，如遇北京市财政局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情况，具体支付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规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款；若乙方提供非法发票，甲方全额扣除该发票所涉及的合同款;
5. 如遇甲方实施政务云迁移工作导致乙方工作量相应减少，需根据投标报价表进行相应的费用核减。
6. 乙方有配合甲方和有关审计机构依法审计的义务。

**第三条 甲乙双方权利、责任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遵照合同约定按时提供满足合同要求的现场服务人员、提供本合同范围内的各项运维服务，完成本项目运维任务要求，并有权根据合同内容安排并管理现场服务人员、运维服务人员的相关工作。

2. 甲方对乙方现场服务人员的工作安排有决定权，但是工作具体内容不得超出与本合同无关的工作范围；甲方如确定乙方现场服务人员水平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者不能胜任本合同工作时，有权通过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更换服务人员的要求。

3. 甲方有权监督、管理乙方提供的软硬件基础平台运维、应用系统运维等各项服务；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方式对服务事件进行响应和处理；甲方发现乙方未按合同执行相关运维服务的，以书面形式提出警告，并要求乙方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相关运维服务。

4. 甲方有权拒绝支付除本合同约定的合同金额外的其他费用。

**（二）甲方责任义务**

1. 合同生效后，由甲方指定本项目的相关责任人，负责对现场服务人员、日常运维服务人员的日常管理以及协调乙方服务过程中所必需的事宜等。
2. 甲方需协助乙方对驻现场服务人员进行相关系统的使用培训、技术培训等相关内容，配合乙方的驻现场服务人员熟悉掌握本次项目服务内容的相关技能和系统安装、使用、维护的技术手段。

**（三）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为乙方服务工作提供便利、协调解决服务过程中需要甲方协调处理的相关事宜。
3. 当甲方工作内容与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发生变更时，乙方有权要求与甲方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并有权利要求甲方支付因工作内容的增加而增加的服务费用，甲乙双方未书面达成一致的合同变更，乙方有权利不予以实施。

**（四）乙方责任和义务**

1. 乙方按照合同及相关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服务，全面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2. 乙方提供驻场服务人员需要的办公设备，以保证运维工作的顺利开展；服务期限内，乙方负责提供合同内服务人员的工资费用、管理费用、交通费用以及乙方遵照员工合同支付的各项费用等。
3. 在合同期限内，如甲方对乙方提出合理的更换服务人员要求，乙方应当尽快按合同要求更换与被更换人员级别对等的服务人员。
4. 在合同期内及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资料，也不得擅自使用本项目所有技术资料为他人提供服务，合同终止后相关项目资料交与甲方签字存档。

**第四条 质量和服务保证**

为保证运维服务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做到运维服务的标准化、可管理、可监督，乙方需提供甲方认可的相关运维服务的考核标准和质量管理办法，并为信息化整体运维服务提供服务成果展现等。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须经甲方认可。

**第五条 验收与考核内容**

1.乙方应于每次季度巡检后，提交巡检报告，双方签字确认。运维报告需甲、乙双方签字认可，不合格报告或不及时报告每一份扣除合同款1000元。

2.乙方应于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24小时内解决故障，48小时内提交应急处置报告。如未按合同时间到达现场或未按指定时间解决故障或未按指定时间提交处置报告，单次扣除合同款1000元。

3.乙方每次应急处置故障后，需要于第二日向甲方提交故障处理记录，内容应包括不限于：接到故障时间，解决问题方式（远程或现场）、解决故障时间、故障原因及解决方案。故障处理记录每缺少一份，扣除合同款1000元。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甲方以下原因导致项目逾期或项目无法执行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付款，造成项目实施停滞、延误的；
     2. 甲方提出合同要求之外的服务条款的；

**（二）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提供相关服务或逾期派现场服务人员，每逾期一周（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
2. 乙方在合同签署后不能执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条款，应提前做出书面解释，经甲方认可，双方协商解决；若未取得甲方认可，乙方应当承担不能执行服务内容的免受报酬的违约责任。
3.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出现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违反本条款约定，构成对甲方的根本违约，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已付的全部费用，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保密内容：**

甲方应用系统、基础平台及其他相关的一切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系统、相关硬件设备运行状况、各种数据以及各项安全测试结果等。

乙方企业信息、服务及产品的技术、性能、合同价格、相关文档、工作人员信息等。

**2.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甲乙双方有义务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信息内容。甲乙双方承诺将上述保密信息的接触范围在甲乙方内部限制在指定范围内，并由严格的内控制度加以保证。未经双方同意，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保密信息。

详见附件《信息安全与保密协议书》。

**第八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需要修改合同内容，必须提前15日向对方提出，征得对方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方可执行。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 甲乙双方因战争、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原因受阻而无法履行其合同义务时，本合同将顺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间在上述事故持续时间后执行。
2. 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超过90个自然日，根据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双方应就合同的进一步履行与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或延期履行进行磋商并达成一致。

**第十条 争议解决和法律适用**

1.甲乙双方应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协商无效时，任何一方可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律程序予以解决。

2.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十一条 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之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附件以及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乙方在本合同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为接收甲方通知或法院送达的指定方式，甲方向乙方电子邮箱发送通知即视为完成通知义务，乙方是否及时查看信息或其他原因导致未及时看到信息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委托人(甲方) | 名称 | 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 | | | | | | | |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日期： |
| 法定代表人 | (签 章)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 | (签 章) | | | | | | | |
| 联系(经办)人 | (签 章) | | | | |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 | | | 邮政  编码 | | |  |
|
| 电话 |  | | 传真 | | |  | | |
| 受托人(乙方) | 名称 |  | | | | | | | | 技术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日期： |
| 法定代表人 | (签 章)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 | (签 章) | | | | | | | |
| 联系(经办)人 | (签 章) | | | | |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 | | 邮政  编码 | | | |  |
| 电话 |  | 传真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
| 账号 |  | | | | |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附件：

信息安全与保密协议书

甲方：北京市环境卫生管理事务中心

乙方：

鉴于：乙方在本合同期间，乙方人员需要使用甲方网络、网络拓扑、设备信息、系统账号、用户数据、信息、信息系统等，双方就前述事宜中所涉及的保密信息和信息安全达成以下一致：

1. 本协议所称“保密信息”是指：甲方网络与业务发展情况、网络拓扑、设备信息、系统账号、用户数据、信息、信息系统等。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甲方不欲公开的观点、发现、发明、公式、程序、计划、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和专有技术秘密，和/或其中的任何知识产权。
2. 乙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
3. 乙方向甲方郑重承诺不制作、复制、发布、转摘、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

1. 反对宪法基本原则的；

2. 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活动的；

6.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权益的；

9. 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10.不使用非涉密计算机处理和存储涉密信息。

11.不利用办公计算机制作、复制、查阅、传播和存储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所禁止的信息内容，以及从事与日常办公和业务工作无关的事项。

12.不将涉密计算机联入非涉密网络。

13.不在涉密计算机上联接和使用非涉密移动存储设备；不在非涉密计算机上联接和使用涉密移动存储设备。

14.不将涉密计算机和涉密移动存储设备带到与工作无关的场所。确需携带外出的，须经本单位主管领导批准。

15.不外传甲方的各项数据。

16.不外传甲方有关资料。

17.不外传其他甲方的管理信息（包括计算机、网络相关信息）。

18.确需外传的，提交甲方审批。

因违反以上协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必须承担有关责任并接受规章制度规定之惩罚。违约方应按照本协议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国家有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该违约责任包括停止侵害、恢复原状以及向甲方支付所侵权合同涉及标的30%的违约金。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日期：

#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竞争性比选公告（响应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三份：

1. 响应一览表
2. 响应分项报价表
3. 技术规格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竞争性比选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后附“响应一览表”为采购人参加此次响应的响应报价。

（2）采购人如成交，将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采购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比选文件，包括第 号（竞争性比选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采购人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竞争性比选时间后，采购人保证遵守竞争性比选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6）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未曾为响应包号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也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贵方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采购人完全接受查询的结果。

（7）采购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9．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函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全称）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

供应商银行账号

供应商公章

日期

### 2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名称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注:1、此表还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一份原件。

3、此表中，每包的响应总价应和附件3中的总价相一致。

### 3 响应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 项目类别明细名称 | 分项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一 | 任子行防毒墙设备升级及维保备机 | |  |  |  |  |
| 二 | 任子行入侵防御设备升级及维保备机 | |  |  |  |  |
| 三 | 网康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升级及维保备机 | |  |  |  |  |
| 四 | 数据库审计设备租赁、升级及备机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明细 | 项目类别明细名称 | 分项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五 | 安全产品维护服务费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注:1.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比选文件。

2.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 4 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_\_\_\_\_\_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比选文件章节条款号 | 竞争比选文件的要求 | 比选响应文件的应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的技术偏差必须如实填写，并应对偏差情况做出必要说明。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技术偏差的行为承担责任。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任何偏离应列明“正偏离”或“负偏离”， 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无偏离应标明“无偏离”。

2、如此表应答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响应方案文件不一致的，以方案文件为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 5 资格证明文件

5-1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比选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比选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

5-3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2018年度或2019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上一年度（2018年度或2019年度）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响应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提供的银行资信证明必须是完整的（正反面），可以为复印件 (加盖本单位公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4、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5-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逐月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连续比选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供应商逐年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5供应商应提供比选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法人单位必须为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文件或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5-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供应商须提供此声明，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7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1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供应商情况简表（必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 | | | 网 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 企业资质 |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 开户银行及账号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 近三年财务简况 | 2016年度 | | 净资产： | | | 营业额： | | | | 利润： | |
| 2017年度 | | 净资产： | | | 营业额： | | | | 利润： | |
| 2018年度 | | 净资产： | | | 营业额： | | | | 利润：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5-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响应文件签字人为法定代表人时须提供该证明书）

本文件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郑重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就*（项目名称）*响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注：1、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本证明书须严格按照格式要求完整填写各项内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方为有效，否则视为无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响应文件签字人非法定代表人时必须提供该授权）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响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传　　　　真：

电　　　　话：

注：1、附法定代表人和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本授权书须严格按照格式要求完整填写各项内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和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方为有效，否则视其授权书无效。

5-3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2018年度或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上一年度（2018年度或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响应截止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2、提供的银行资信证明必须是完整的（正反面），可以为复印件 (加盖本单位公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须提交原件；

4、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5-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逐月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比选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逐年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2019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5-5供应商应提供比选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法人单位必须为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文件或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5-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将“近三年”改为“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即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且郑重承诺我公司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从业人员无任何犯罪记录，特此声明。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5-7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6 业绩案例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用户名称** | **合同金额** |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合同签订日期** | **项目内容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注：（须附合同复印件，评委保留对上述资料原件审核的权力）。**

### 7 与响应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供应商名称 在此声明，采购人已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如实披露是否与采购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或与响应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其他单位情况，并宣布接受如下要求：

如果采购人未如实披露和说明与采购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响应单位情况，一经发现，采购人无条件接受响应无效的处理结果，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7-1 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注册  资金 | 股东情况 | | | 备注 |
| 股东构成 | 资金认缴数额 | 资金认缴比例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形式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附件7-2 与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注册  资金 | 股东情况 | | | 备注 |
| 股东构成 | 资金认缴数额 | 资金认缴比例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说明：**1、供应商应当依据自身存在的上述情形，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

2、如果供应商不存在上述情形，在表格“单位名称”栏填写“无”。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8 拟用于本项目人员资格和经历情况

**附件8-1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担任职务*、分工* | 姓名 | 学历 | 专业 | 从业资格 | 相关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承诺：项目周期内实施人员保持稳定，项目核心人员不发生变动。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单位（盖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附件8-2 本项目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毕业学校 |  | | | | 专业 | |  | |
| 学历 |  | 职称 | |  | 职务 | |  | |
|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  | | | | 相关工作年限 | |  | |
| 拟在本项目担任中职务 | | |  | | | | | |
| 主要经历 |  | | | | | | | |
| 日期 | 参加过的相关项目名称/成果情况 | | | 担任何职  （负责人/参加者） | | 是否已完成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加本项目规定的管理、技术和服务工作的负责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等），应附上有关从业资质证书。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单位（盖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 9主要方案的详细说明

供应商需提交合理、高效、可行的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及服务方案和有关服务的承诺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响应文件应包含具体实施方案。技术及服务方案和内容应包括文字资料、相关的图表和数据。技术及服务方案应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中提出的要求（格式自拟）。

### 10 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文